

睢县司法局文件

睢司文[2023]2号

睢县司法局 2023 年“双随机一公开” 抽查工作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睢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睢县全面推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睢政办[2020]12号）文件精神，县司法局决定对司法鉴定机构及法律服务机构执业情况开展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进行抽查。现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：

一、抽查时间

2023年3月12日—2023年12月20日

二、抽查对象

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部门协同监管平台—河南）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系统，对我县法律服务机构及司法鉴定机构进行监督检查按照100%的比例进行抽查。

三、抽查事项

司法鉴定机构：检查司法鉴定机构执业许可证有无按照年度考核备案；检查司法鉴定人员执业有无年度考核备案。

法律服务机构：1、检查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有无按照年度考核备案；检查律师执业人员律师证有无年度考核备案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。这次监督检查是优化营商环境的有力举措，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营造公平竞争环境具有重要现实意义和指引作用。

（二）依法检查。对照监察对象，制定具体检查工作计划，做好执法检查工作，确保检查质量和效率。

（三）结果公示。根据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相关要求，检查人员要在抽查后10个工作日内，登录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，将抽查结果录入并公示，对检查发现的问题，按照职能进行移交相关业务部门。

（四）严格纪律。严格遵守“中央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廉洁自律各项要求，自尊遵守工作纪律、保密纪律和群众纪律，不接受抽查对象宴请及赠送礼品。

